

宁国市民政局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

2022年02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宁国市民政局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2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1.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收支总表
2.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收入总表
3.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支出总表
4.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基本支出表
10.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项目支出表
11.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2.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2022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2022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2022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2022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2022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宁国市民政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人才工作队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三)负责民政事业经费预算编制工作；指导和监督各项民政事业费的使用和管理。

(四)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

(五)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临时救助工作组织实施；拟订社会救助相关规划、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六)负责《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和《居民委员会组织法》的贯彻实施，指导村(社区)开展以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为主要内容的自治活动；负责城乡社区建设工作，推进社区干部队伍建设；承办行政区划变更、地名命名更名的审核申报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地名标准化建设和地名公共服务工程建设；负责全市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边界争议的调处工作。

(七)承担养老职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标准；指导和管理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工作，推动社会化服务体系建立和发展；负责城乡社会救济、五保供养、城乡困难户定期救济、临时救济、精简退职下放职工定补以及其他特殊对象社会救济，筹集社会福利资金；贯彻落实儿童福利相关政策；承担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

保护，农村留守儿童关爱，困境儿童保障。

(八)负责全市福利彩票的管理和销售；负责福利基金管理。

(九)开展慈善募捐，慈善组织认定，促进慈善事业发展，加强慈善管理。

(十)负责婚姻登记、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殡葬管理和业务指导工作；拟订相关政策措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预算及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4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宁国市民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3	宁国市殡仪馆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4	宁国市救助管理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2022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建立健全社会救助体系。持续推进社会救助综合改革创新，发展多元救助，拓展社会救助服务内涵。推进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对社会救助对象中生活不能自理的人员提供必要的访视、照料服务。完善主动发现机制，适时开通“12349”社会救助服务热线，畅通急难社会救助申请和急难情况及时报告、主动发现渠道。

2、开展品牌创建，提升救助水平。升级“你帮我扶暖山城”救助品牌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针对低保、特困对象，通过家计走访调查，对困难家庭生活不能自理救助对象提供非物质类救助服务帮扶项目。

构建“莲藕式”救助体系。依托市六级组织为民办事云上平台，投资建立社会救助模块和社会力量认领模块，着力解决群众求助无门、救助不及时等问题，逐步实现困难群众申请救助“一窗受理”，审批流程“全程在线”，救助过程“一网通办”，救助项目“一次办好”。

开展低收入家庭核查外包。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第三方开展低收入家庭核查工作，做好精准认定。

3、推动养老服务规范化管理。全市养老服务质量整体提升项目。推进市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规范化运行，开展养老机构标准化管理和护理能力培训、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老年人能力评估、运营补贴审核发放及推进养老服务行业协会自律管理等工作，全面提升全市养老服务质量和供给水平。

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试点项目。通过与南京禾康健康养老集团合作，推进中溪镇敬老院和辖区3家养老服务站公建民营管理，对现有设施进行适老化、智慧化改造，建立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提升农村养老服务供给水平，打造农村养老服务品牌。

社区“邻里中心”和老龄助餐点项目。会同西津街道充

分利用西津街道城中社区养老服务用房，打造城市社区邻里互助养老服务中心样板点。同时在 19 家城市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中遴选 2-3 家探索开展老龄人社区助餐点建设。

失能集中供养中心医养结合试点项目。医养资源的结合是机构内老人的现实需求。疫情期间，养老机构中缺少医疗资源的弊端显得尤为突出。市失能供养中心目前入住失能老人 60 余名，市社会福利院供养及社会代养老人约 220 人。通过设置医务室，链接社会医疗服务资源，开展定期巡诊和健康知识宣传等工作，满足机构内老年群体常见病、老年病的诊疗和康复理疗等健康服务需求。

宁国市社会服务福利中心建设(世行贷款)项目。世行贷款项目目前已进入具体实施阶段，建设面积 10827 平方米，总投资约 5718 万元。计划建设养老床位 260 张。2022 年完成项目的土建工程施工，启动项目内部装饰工程建设。同时提前谋划将该项目作为医养结合招商的要素进行推介，主动对接发达地区养老或医疗资源进行洽谈，寻求合作机会。

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实施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为全市 70 岁以上及未满 70 周岁的失能半失能特困分散供养人员和 80 周岁以上城市低保等困难群体提供定期探视、卫生清扫、助餐助浴等居家养老服务，提升困难老年群体居家生活质量。月保障困难老人约 2300 人，覆盖面达到 60% 以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推进 100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按照“一户一策”的方式，主要对分散特困人员及高龄、失能低保人员住家的厨房、卫生间、房间、过道等进行无障碍改造，配备必要的助行、助厕、助听等设备，提升困难老年人居家生活水平和安全指数。

4、加快世行贷款项目推进。加快推进市社会福利院改

革改制工作和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工程建设。推进特殊困难老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建设。

5、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社工人才和站点建设。村(社区)“两委”骨干力量培优项目。采取“走出去，引进来”等方式开展村(社区)“两委”业务培训，结合乡村振兴助力基层治理。“撤乡设镇”

风险评估项目。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开展“撤乡设镇”工作风险评估和专家论证，确保“撤乡设镇”平稳有序推进。社区社会组织观察点培育项目。

6、创新社会组织管理工作。建立宁国市社会组织服务中心，打造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品牌，有效推进社会组织党组织和工作双覆盖；进一步梳理社会组织购买公共服务目录，加大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力度，支持引导社会组织积极参与社会基层治理工作。

7、不断深化殡葬改革。打造农村公益性公墓的样本点，提升农村公益性公墓整体服务水平。通过打造“线上+线下”的生命文化教育馆，不断丰富殡葬文化内涵，扩大宁国殡葬品牌影响力。

8、延伸婚姻登记服务。开展多种形式的“抵制低俗婚闹，拒绝高价彩礼，弘扬婚嫁新风”主题活动；探索开展婚前辅导特色课程，帮助新人做好进入婚姻状态的准备，努力从源头上减少婚姻家庭纠纷的产生。

#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一：

##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收支总表

部门：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888.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其他收入安排	280	五、教育支出	0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经营收入	28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56.01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7.8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七、金融支出	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8.0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四、预备费	0
		二十五、其他支出	22.84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本年支出小计	9168.46	本年支出小计	9168.4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收入总计	9168.46	支出合计	9168.46

##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收入总表

部门：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 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政府 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合计	9168.46		8888.46	0			280		2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56.01		8776.01	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179.33		2179.33	0								
2080201	行政运行	267.12		267.12	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5		15	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8		28	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470.92		1470.92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98.29		398.29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53		180.53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5		21.45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84		55.84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78		52.78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47		50.47	0								
20810	社会福利	2612.62		2332.62	0								
2081001	儿童福利	63.78		63.78	0								
2081002	老年福利	545		545	0								
2081004	殡葬	1506.05		1226.05	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97.78		497.78	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16.16		416.16	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16.16		416.16	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771.59		1771.59	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31.81		331.81	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39.78		1439.78	0								
20820	临时救助	65.42		65.42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		5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0.42		60.42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66.25		1666.25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0.27		90.27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75.98		1575.9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61.93		161.9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93		0.93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61		16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		2.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		2.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01		35.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1		35.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2		14.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49		20.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43		77.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43		77.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89		60.8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55		16.55									

##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支出总表

部门: 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168.46	1913.14	7255.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56.01	1800.69	7255.3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179.33	395.16	1784.17
2080201	行政运行	267.12	267.12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5		15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8		2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470.92		1470.9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98.29	128.04	270.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53	180.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5	21.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84	55.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78	52.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47	50.47	
20810	社会福利	2612.62	1191.9	1420.72
2081001	儿童福利	63.78		63.78
2081002	老年福利	545		545
2081004	殡葬	1506.05	1114.34	391.71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97.78	77.55	420.23
20811	残疾人事业	416.16		416.1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16.16		416.1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771.59		1771.5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31.81		331.81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39.78		1439.78
20820	临时救助	65.42	30.92	34.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		5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0.42	30.92	29.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66.25		1666.25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0.27		90.27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75.98		1575.9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61.93		161.9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93		0.93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61		16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	2.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	2.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01	35.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1	35.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2	14.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49	20.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43	77.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43	77.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89	60.8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55	16.55	

##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88.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	0	
其中：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0	二、外交支出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	0	
		五、教育支出	0	0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76.01	8776.01	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0	0	
		十、卫生健康支出	35.01	35.01	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	0	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	0	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	0	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	0	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	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	0	
		十七、金融支出	0	0	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	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7.43	77.43	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	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	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	0	
		二十四、预备费	0	0	0	
		二十五、其他支出	0	0	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	0	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	0	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	0	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0	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0	0	
本年收入小计	8888.46	本年支出小计	8888.46	8888.4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8888.46	支出合计	8888.46	8888.46	0	

##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 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888.46	1633.14	7255.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76.01	1520.69	7255.3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179.33	395.16	1784.17
2080201	行政运行	267.12	267.12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5		15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8		2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470.92		1470.92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98.29	128.04	270.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53	180.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5	21.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84	55.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78	52.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47	50.47	
20810	社会福利	2332.62	911.9	1420.72
2081001	儿童福利	63.78		63.78
2081002	老年福利	545		545
2081004	殡葬	1226.05	834.34	391.71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97.78	77.55	420.23
20811	残疾人事业	416.16		416.1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16.16		416.16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771.59		1771.5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31.81		331.81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39.78		1439.78
20820	临时救助	65.42	30.92	34.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		5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0.42	30.92	29.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66.25		1666.25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0.27		90.27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75.98		1575.98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61.93		161.9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93		0.93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61		16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	2.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	2.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01	35.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1	35.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2	14.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49	20.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43	77.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43	77.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89	60.8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55	16.55	

##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 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633.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2.25
30101	基本工资	174.88
30102	津贴补贴	126
30103	奖金	262.5
30107	绩效工资	31.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7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7.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8.27
30201	办公费	8
30202	印刷费	2.8
30205	水费	2
30206	电费	23.3
30207	邮电费	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
30211	差旅费	4
30213	维修(护)费	69.5
30215	会议费	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7.1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25
30226	劳务费	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8
30228	工会经费	12.46
30229	福利费	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62
30302	退休费	83.48
30305	生活补助	5.81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4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84
310	资本性支出	1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95

##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宁国市民政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宁国市民政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基本支出表

部门: 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 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合计	1913.14	1633.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2.25	1012.25
30101	基本工资	174.88	174.88
30102	津贴补贴	126	126
30103	奖金	262.5	262.5
30107	绩效工资	31.16	31.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78	52.7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83	25.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52	23.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82	26.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89	60.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7.87	227.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3.27	388.27
30201	办公费	8	8
30202	印刷费	2.8	2.8
30205	水费	2	2
30206	电费	23.3	23.3
30207	邮电费	1	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	30
30211	差旅费	4	4
30213	维修(护)费	69.5	69.5
30215	会议费	6.3	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7.12	7.1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5	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170	25
30226	劳务费	3	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8	37.8
30228	工会经费	12.46	12.46
30229	福利费	0.2	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	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5	19.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5	9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62	125.62
30302	退休费	83.48	83.48
30305	生活补助	5.81	5.81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49	11.4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84	24.84
310	资本性支出	242	1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	1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30	95

##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255.32	7255.32							
	宁国市民政局	7038.63	7038.63							
在职社区工作者基本报酬和社会保险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1167.12	1167.12							
离任社区干部生活补贴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10.2	1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宁国市民政局	161	161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误工补贴	宁国市民政局	25	25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及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宁国市民政局	416.16	416.16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	宁国市民政局	63.78	63.78							
惠民殡葬奖补资金	宁国市民政局	325	325							
规划区内旧坟迁移及乡村公墓补助	宁国市民政局	50	5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补贴	宁国市民政局	117.6	117.6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专项资金	宁国市民政局	50	50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宁国市民政局	1439.78	1439.78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宁国市民政局	331.81	331.8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含福利院集中供养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90.27	90.27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1575.98	1575.98							
困难群众临时救助支出	宁国市民政局	5	5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宁国市民政局	0.93	0.93							
特困供养机构管理费用	宁国市民政局	249.75	249.75							
婚姻登记费用	宁国市民政局	3.8	3.8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54.9	54.9							
民政信息化建设维护费	宁国市民政局	3.5	3.5							

城乡社区建设专项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79.6	79.6							
社区办公及服务群众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180	180							
社工人才队伍建设资金	宁国市民政局	4	4							
高龄老年人津贴	宁国市民政局	545	545							
小门牌设置工作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3	3							
社会组织管理	宁国市民政局	15	15							
第十届村委会、第四届社区居委会统一换届选举工作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5	5							
宁国市撤乡设镇工作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	25	25							
2022年春节慰问费	宁国市民政局	40.45	40.45							
	宁国市民政局	170.48	170.48							
市社会(儿童)福利中心政府购买服务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	110.48	110.48							
宁国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提升工程(世行)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	60	60							
	宁国市民政局	16.71	16.71							
殡仪馆城市公益性公墓一期建设	宁国市殡仪馆	16.71	16.71							
	宁国市民政局	29.5	29.5							
生活无着落人员救助(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建设)	宁国市救助管理站	29.5	29.5							

##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27	447				280
宁国市民政局		110.77	110.77				
宁国市民政局	宁国市民政局_综合定额(行政)	9.87	9.87				
宁国市民政局	第十届村委会、第四届社区居委会统一换届选举工作经费	4.5	4.5				
宁国市民政局	婚姻登记费用	3.8	3.8				
宁国市民政局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40	40				
宁国市民政局	城乡社区建设专项经费	10	10				
宁国市民政局	社工人才队伍建设资金	4	4				
宁国市民政局	小门牌设置工作经费	3	3				
宁国市民政局	社会组织管理	5	5				
宁国市民政局	社会组织管理	6.6	6.6				
宁国市民政局	宁国市撤乡设镇工作经费	24	24				
宁国市民政局		3.2	3.2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_综合定额(事业)	3.2	3.2				
宁国市民政局		591.8	311.8				280
宁国市殡仪馆	宁国市殡仪馆_综合定额(事业)	591.8	311.8				280
宁国市民政局		21.23	21.23				
宁国市救助管理站	生活无着落人员救助(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建设)	21.23	21.23				

##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部门：宁国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服务金额
宁国市民政局	婚姻登记费用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其他辅助性服务	档案管理服务	3.8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社会救助服务	40
	城乡社区建设专项经费	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社区治理服务	10
	社工人才队伍建设资金	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社会工作服务	4
	小门牌设置工作经费	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社区治理服务	3
	社会组织管理	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5
	社会组织管理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会计审计服务	审计服务	6.6
	宁国市撤乡设镇工作经费	公共服务	技术性公共服务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24
宁国市救助管理站	生活无着落人员救助(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建设)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后勤服务	21.23
	合计				117.63

##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22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宁国市民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收支总预算9168.46万元(不含提前下达，下同)，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其他收入安排，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 二、关于2022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收入预算9168.46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888.46万元，占96.95%，比2021年预算减少891.67万元，下降9.12%，下降原因主要是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含部分提前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仅为本级预算。其他收入安排280万元，占3.05%，比2021年预算减少1266.24万元，下降81.89%，下降原因主要是一是2021年其他收入中社会福利院部分代管资金纳入其中，2022年不纳入预算安排；二是2021年还有部分上年结转资金也纳入其他收入中安排。

### 三、关于2022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支出预算9168.46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2157.91万元，下降19.05%，下降原因主要是一是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含部分提前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仅为本级预算；一是2021年其他收入中社会福利院部分代管资金纳入其中，2022年不纳入预算安排；三是2021年还有部分上年结转资金也纳入其他收入中安排。其中，基本支出1913.14万元，占20.87%，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等。项目支出7255.32万元，占79.13%，主要用于民政事业发展及补助补贴困难群众等支出。

#### **四、关于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8888.46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888.46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8888.46万元，无上年结转。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776.01万元，占98.73%；卫生健康支出35.01万元，占0.39%；住房保障支出77.43万元，占0.87%。与2021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891.67万元，下降9.12%。主要原因：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含部分提前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仅为本级预算。

#### **五、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888.46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891.67万元，下降9.12%，主要原因：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含部分提前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仅为本级预算。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776.01万元，占98.73%；卫生健康支出35.01万元，占0.39%；住房保障支出77.43万元，占0.87%。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2年预算267.12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47.06万元，下降14.98%，下降原因主要是2021年机关事业单位奖励在此科目列支，2022年纳入其他民政管理事务列

支。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 2022年预算1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3.50万元，增长900.00%，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2022年工作安排，增加了社会组织培育孵化服务及社会组织审计等项目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 2022年预算28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25.00万元，增长833.33%，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2022年工作安排，增加了撤乡设镇项目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2022年预算1470.92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76.92万元，增长13.67%，增长原因主要是此项目中在职社区干部干部基本报酬因人数和标准增加而增加预算。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2022年预算398.2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63.10万元，增长69.35%，增长原因主要是项目支出中社会救助工作经费增加了项目预算，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补贴增加了项目预算，基本支出中2021年部分在行政运行列支的机关事业人员的经费在2022放在此项目中列支。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2年预算21.4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28万元，增长6.35%，增长原因主要是2021年机关部分事业退休人员退休费在项目中安排预算，2022年不在此项目安排。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22年预算55.84万元，比

2021年预算增加16.81万元，增长43.07%，增长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的一次性奖励预算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2年预算52.78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2.2万元，下降4%，下降原因主要是2022年在职人员减少，单位配套的养老保险也随之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2年预算50.47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44.72万元，增长777.74%，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2022年在职人员单位配套职业年金纳入预算，而2021年没有纳入预算；二是2022年有在职人员退休，单位有配套的职业年金缴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2022年预算63.78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42.42万元，下降39.94%，下降原因主要是2021年预算中包含部分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而2022年此项预算中仅有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不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2022年预算54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13.51万元，增长26.31%，增长原因主要是高龄津贴发放人数增加。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2022年预算1226.0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372.65万元，增长43.67%，增长原因主要是殡仪馆基础设施及火化设备老化，维护维修费用增加等。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 2022年预算497.78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65.29万元，增长15.10%，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2022年工作安排社会福利院增加世行贷款项目预算。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2022年预算416.16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108.24万元，下降20.64%，下降原因主要是是2021年预算中包含部分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而2022年此项预算中仅有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不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2022年预算331.81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78.51万元，增长30.99%，增长原因主要是此项目2021年除了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还有部分结转资金，2022年全部为当年预算资金，所以2022年预算有所相比2021年有所增加。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2022年预算1439.78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1517.67万元，下降51.32%，下降原因主要是2021年预算中包含部分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而2022年此项预算中仅有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不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 2022年预算5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70万元，下降93.33%，下降原因主要是2021年预算包含部分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而2022年此项预算中仅有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不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 2022年预算60.42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28.56万元，下降32.1%，下降原因主要是2021年预算包含部分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而2022年此项预算中仅有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不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2022年预算90.27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1.08万元,下降1.18%,下降原因主要是2022年补助人数有所减少。

##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2022年预算1575.98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105.52万元,下降6.28%,下降原因主要是105.52万元,下降6.3%,下降原因主要是2021年预算包含部分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而2022年此项预算中仅有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不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 2022年预算0.93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原因主要是和2021年预算一致。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 2022年预算161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8.98万元,下降5.28%,下降原因主要是2022年补助人数减少。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2022年预算2.1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96万元,增长78.05%,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在职人员的工资增加,单位配套的其他保险也随之增加,二是2021年行政在职人员工伤保险没有纳入预算,2022年纳入预算安排。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2年预算14.52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51万元,增长3.6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的工资增加,单位配套的医疗保险也随之增加。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2年预算20.49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

0.21万元，下降1.01%，下降原因主要是事业人员中有在职人员转退休，工资总额减少，单位配套的医疗保险也随之减少。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2年预算60.8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6.02万元，增长10.97%，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的工资增加，单位配套的住房公积金随之增加。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2年预算16.5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57万元，增长10.4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的工资增加，提租补贴也随之增加。

## 六、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33.14万元。

工资福利支出1012.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388.2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25.62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资本性支出1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关于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关于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2022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预算共安排基本支出1913.14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76.96万元，增长4.19%，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2022年在职人员单位配套职业年金纳入预算，而2021年没有纳入预算；二是2022年有在职人员退休，单位有配套的职业年金缴费；三是在职人员工资增加，相应的保险和补贴也随之增加。

## **十、关于2022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7255.32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2234.87万元，下降23.55%，下降原因主要是2021年预算包含部分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而2022年项目预算中仅有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不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7255.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7255.3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其他资金安排0万元。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7255.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7255.3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

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和其他资金0万元。

## **十一、关于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727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289.42万元，下降28.47%，下降原因主要是根据相关规定，代管资金不纳入预算安排，福利院2021年部分采购为代管资金安排，2022年未在此表反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329.37万元，占54.1%；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安排0万元，占0%；其他收入安排280万元，占45.9%。

## **十二、关于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预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117.63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41.2万元，下降25.94%，下降原因主要是2021年政府购买服务中有部分为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采购，2022年这部分采购未在此表反映。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 **1. 在职社区工作者基本报酬和社会保险经费**

(1)项目概述。保障全市18个城市社区工作者的基本报酬，提升社区管理服务水平。

(2)立项依据。《中共安徽省委关于加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意见》皖发〔2018〕15号、《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8〕3号、市委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城乡社区建设工作的意见》(宁发〔2011〕33号)、《宁国市社区工作者激励保障办法》(宁办发〔2019〕15号)、《关于建

立“六定”工作机制激励社区工作者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  
实施意见》(宁办发〔2021〕51号)。

(3)实施主体。宁国市民政局。

(4)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5)项目内容。根据规定社区工作者报酬按照不低于当地事业单位管理岗10级职员，社区党组织书记、居委会主任按照不低于事业单位管理岗9级职员工资待遇落实。社区正职按照9级2年、社区副职按照10级5年、一般两委按照10级2年，分别确定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基础津贴、其他津补贴和绩效工资。社区的书记、主任“一肩挑”的，每月工资增加200元；工龄补贴：根据社区工作者在社区工作年限的长短确定，每年工龄补贴15元/月。社区工作者基本报酬按照社区两委正职3388元/月、社区两委副职和计生专干3251元/月、社区两委一般干部3160元/月；社区后备干部招录第1年的工资待遇按照一般“两委”委员的80%执行，年度考核合格等次以上的，第2年、第3年分别按照一般“两委”委员的85%、90%执行，第4年开始按照一般“两委”成员工资待遇执行。期间，年度考核基本合格或不合格的，工资待遇按上一年度执行。对承担上级有明确待遇要求岗位的，待遇按上级相关要求执行。加上工龄补贴、职称报酬，市财政2022年需安排社区工作者合计约1167.12万元(其中基本报酬保障经费907.4164万元；社会保险经费223.32万元；住房公积金36.7836万元)。2023年、2024年在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上发生变化，预算每年增加不大于30万元。职称报酬：取得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并聘用在相关岗位的社区工作者，初级100元/月，中级200元/月，高级300元/月。目前全市配备社区工作者203人(含社区两委干部、计生专干、专职网格员)。

(6) 年度预算安排。 1167.12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在职社区工作者基本报酬和社会保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501.36	年度资金总额:		1167.12	
		其中:财政拨款	3501.36	其中:财政拨款		1167.1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1:保障全市18个城市社区工作者的基本报酬,提升社区管理服务水平。			目标1:保障全市18个城市社区工作者的基本报酬,提升社区管理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经费保障的社区干部人数	书记(主任)共30人;副书记、副主任、计生专干53人;委员48人;网格员61人	数量指标	纳入经费保障的社区干部人数	书记(主任)共30人;副书记、副主任、计生专干53人;委员48人;网格员61人
			社区选举、任命或公开招聘是否符合《中共安徽省委关于加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意见》皖发〔2018〕15号、《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8〕3号等有关规定和法律程序	符合			社区选举、任命或公开招聘是否符合《中共安徽省委关于加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意见》皖发〔2018〕15号、《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8〕3号等有关规定和法律程序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按照《宁国市社区工作者激励保障办法》(宁办发〔2019〕15号)等文件执行	符合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按照《宁国市社区工作者激励保障办法》(宁办发〔2019〕15号)等文件执行	符合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计划每年1月份、6月份各支付一次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计划每年1月份、6月份各支付一次
		成本指标	社区干部基本报酬的支付标准、项目总支出成本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社区干部基本报酬的支付标准、项目总支出成本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支出对促进城乡社区治理的专业化水平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支出对促进城乡社区治理的专业化水平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支出对建设素质优良的社区工作者队伍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程度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支出对建设素质优良的社区工作者队伍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 2. 社区办公及服务群众经费

(1) 项目概述。提升社区治理能力、增强社区服务功能。

(2) 立项依据。《中共安徽省委关于加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意见》皖发〔2018〕15号、《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8〕3号、市委组织部、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农委联合印发的《宁国市社区工作及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民办字〔2017〕97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民政局。

(4) 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5) 项目内容。根据文件精神，建立社区工作及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保障机制，全市18个城市社区，社区工作及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每个社区不低于15万，每年需安排270万元，用于社区工作和服务群众等必要支

出。

(6) 年度预算安排。 180 万元(另有 90 万元通过乡镇财政安排)。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办公及服务群众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570.0	年度资金总额:	270.0		
		其中: 财政拨款	570.0	其中: 财政拨款	27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提升社区治理能力, 提升城乡社区服务水平, 保障社区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目标1: 提升社区治理能力, 提升城乡社区服务水平, 保障社区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经费保障的社区数量	全市18个社区全部纳入经费保障	数量指标	纳入经费保障的社区数量	全市18个社区全部纳入经费保障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经费支出是否符合相关文件规定	符合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经费支出是否符合相关的文件规定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经费支出时效性	计划6月底前支付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经费支出时效性	计划6月底前支付
		成本指标	社区工作经费, 18个社区, 每个社区不低于10万元、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每个社区不低于5万元(乡财承担90万元)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社区工作经费, 18个社区, 每个社区不低于10万元、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每个社区不低于5万元(乡财承担90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对加强和创新城乡社区治理, 健全城乡社区治理体系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加强和创新城乡社区治理, 健全城乡社区治理体系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制、城乡社区治理能力提升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制、城乡社区治理能力提升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 3. 高龄老年人津贴

(1) 项目概述。 进一步完善我市社会保障体系，保障老年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2) 立项依据。 《宁国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国市高龄老年人津贴发放实施办法的通知》（宁政规〔2012〕6号）、市政府 681 号收文批示。

(3) 实施主体。 宁国市民政局。

(4) 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 2022 年预算 545 万元(以 2021 年 12 月份人数为基数测算：80-89 岁 10601 人，全年小计 10601\*30\*14=445.242 万、90-99 岁 1133 人，全年小 1133\*50\*14=79.31 万元、100 岁以上的 7 人，全年小计 7\*500\*14=4.9 万元，全年合计 495 万元，按 9%递增，预计 2022 年 545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 545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龄老年人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635.0	年度资金总额:	545.0		
		其中: 财政拨款	1635.0	其中: 财政拨款	54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保障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目标1: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保障老年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80周岁以上老人人数	约11800人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约11800人

	质量指标	高龄津贴补助兑现相关标准和流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符合	质量指标	高龄津贴补助兑现相关标准和流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符合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54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54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的福利待遇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的福利待遇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和能力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和能力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 4.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补贴

(1) 项目概述。 建立健全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不断创新和完善特殊人群管理服务，依法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救助救治工作，确保不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发生危害社会案件发生。

(2) 立项依据。 《宁国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申领监护管理补贴工作实施方案》（宁综治办〔2016〕32号）。

(3) 实施主体。 宁国市民政局。

(4) 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 对全市登记并录入公安部重性精神病人信息管理系统有肇事肇祸行为及危险评估三级以上患者，由综治、公安、民政、卫计认定后依法明确监护人并将患者监护人确定为以奖代补对象，实施有奖监护。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建立健全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不断创新和

完善特殊人群管理服务，依法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救助救治工作，确保不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发生危害社会案件发生。预计 2022 年全市登记重性精神病患者为 490 人，每名监护人补助标准为 2400 元，预算 117.6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 117.6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52.8	年度资金总额:		117.6	
		其中:财政拨款	352.8	其中:财政拨款		117.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对全市登记并录入公安部重性精神病人信息管理系统有肇事肇祸行为及危险评估三级以上患者,由综治、公安、民政、卫计认定后依法明确监护人并将患者监护人确定为以奖代补对象,实施有奖监护。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建立健全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不断创新和完善特殊人群管理服务,依法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救助救治工作,确保不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发生危害社会案件发生。				对全市登记并录入公安部重性精神病人信息管理系统有肇事肇祸行为及危险评估三级以上患者,由综治、公安、民政、卫计认定后依法明确监护人并将患者监护人确定为以奖代补对象,实施有奖监护。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建立健全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不断创新和完善特殊人群管理服务,依法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救助救治工作,确保不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发生危害社会案件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领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人数	490人	数量指标	申领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人数	490人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申领程序是否符合《宁国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申领监护管理补贴工作实施方案》(宁综治办〔2016〕32号)等相关文件规定的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申领程序是否符合《宁国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申领监护管理补贴工作实施方案》(宁综治办〔2016〕32号)等相关文件规定的符合率	100%

		救助资金申领程序是否符合《宁国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申领补贴工作实施方案》(宁综治办〔2016〕32号)等相关文件规定的符合率	100%		救助资金申领程序是否符合《宁国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申领补贴工作实施方案》(宁综治办〔2016〕32号)等相关文件规定的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对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建立健全立体化防控体系，不断完善和创新特殊人群管理服务，确保不发生危害社会影响的案件	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建立健全立体化防控体系，不断完善和创新特殊人群管理服务，确保不发生危害社会影响的案件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严格保护精神障碍患者人格尊严、人身安全，维护合法权益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严格保护精神障碍患者人格尊严、人身安全，维护合法权益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 5. 特困供养机构管理费用

(1) 项目概述。 提高特困供养服务机构管理运营水平，提高设施使用效益，保障特困供养对象基本生活权益。

(2) 立项依据。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实施意见》(皖政〔2016〕102号)、《安徽省农村五保供养服务机构综合定额标准管理暂

行办法》(财社〔2015〕2064号)规定,将当地政府设立的特困供养服务机构运行维护费用、特困供养人员救助供养所需资金列入当地财政预算。

(3)实施主体。宁国市民政局。

(4)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5)项目内容。预计2022年度农村特困供养对象2170人,其中集中供养对象914人,914人×80元/人/月×12月=87.75万元;另我市18所乡镇敬老院工作人员135名人员工资按市财政,135人×1000元/人/月×12月=162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249.75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特困供养机构管理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749.25	年度资金总额:		249.75	
		其中:财政拨款	749.25	其中:财政拨款		249.7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敬老院管理服务水平,切实保障敬老院兜底能力				目标1:提高敬老院管理服务水平,切实保障敬老院兜底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2022年保障人数	≤1049人	数量指标	预计2022年保障人数	≤1049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集中供养对象运营补贴标准为80元/月,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为1000元/月,全年项目总支出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集中供养对象运营补贴标准为80元/月,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为1000元/月,全年项目总支出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提高敬老院管理服务水平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提高敬老院管理服务水平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项目不适用此指标	本项目不适用此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本项目不适用此指标	本项目不适用此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对提高敬老院管理服务水平、切实保障特困供养机构兜底能力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对提高敬老院管理服务水平、切实保障特困供养机构兜底能力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 6. 惠民殡葬奖补

(1) 项目概述。 进一步降低群众丧葬成本，对符合条件的我市城乡居民实施殡葬惠民补贴(减免)政策。进一步推动生态节地安葬，对采取绿色生态安葬方式的进行奖励。

(2)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开展滥建乱葬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办发〔2016〕113号)、2016年12月12日第17号市长办公会纪要、《宁国市惠民殡葬实施细则》(宁政办〔2020〕29号)。

(3) 实施主体。 宁国市民政局。

(4) 起止时间。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5) 项目内容。 根据文件规定，对我市辖区内死亡并安葬在我市城乡公墓的本市户籍城乡居民、非宁国市户籍的在宁就读学生、驻宁部队现役军人、符合条件的外来从业人员及无名遗体实施惠民补贴(减免)政策，补贴标准为1000元/人，2022年预计按照每年死亡2800人，安排资金280万。2、绿色生态安葬奖励2000元/例，绿色生态安葬预计奖励75人，安排资金15万元，3、对市民在殡仪馆内文明治丧费用实施减免，预计430人，30万。4、低保对象、特困供养对象、重点优抚对象、重65度残疾人(二级以上)、农村独生子女领证户和双女困难户、无名遗

体，在享受补贴或减免的基础上，可凭相关证明材料，在市殡仪馆免费领取价值 200 元骨灰盒一只，预计困难群众骨灰盒 5 万。

(6) 年度预算安排。 325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惠民殡葬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属性		新建项目 ( ) 延续项目 ( √ )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975.0	年度资金总额:		325.0	
		其中: 财政拨款	975.0	其中: 财政拨款		32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 对符合惠民殡葬政策的人群实施惠民殡葬补贴(减免), 进一步扩大惠民殡葬的覆盖面, 鼓励集中安葬, 降低丧葬成本, 有效引导新增骨灰进入公墓集中安葬, 倡导文明新风。				目标: 对符合惠民殡葬政策的人群实施惠民殡葬补贴(减免), 进一步扩大惠民殡葬的覆盖面, 鼓励集中安葬, 降低丧葬成本, 有效引导新增骨灰进入公墓集中安葬, 倡导文明新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安葬人数	≦2800人	数量指标	集中安葬人数	≦2800人
			绿色生态安葬	≦50人		绿色生态安葬	≦50人
			文明治丧	≦430人		文明治丧	≦430人
			困难群众骨灰盒	≦250人		困难群众骨灰盒	≦250人
	质量指标	对奖励的认定条件和程序是否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的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对奖励的认定条件和程序是否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的符合率	100%	
		对经费支出是否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的符合率	100%		对经费支出是否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的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年初预算数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年初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降低群众丧葬成本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对降低群众丧葬成本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改善城乡环境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改善城乡环境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移风易俗，推广文明殡葬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移风易俗，推广文明殡葬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7.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及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 项目概述。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减轻重残家庭照护压力。着力解决低保家庭中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减轻家庭生活压力。

(2) 立项依据。《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联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指导意见》（民发〔2019〕67号）、《关于印发〈宣城市2021年度困难残疾人生活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民政局。

(4) 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5) 项目内容。1、2022年预计全市重度残疾人4000人，月补助标准65元/人，需安排经费312万元（4000人×65元/人×12个月）；2022年预计全市困难残疾人3500人，需安排生活补贴经费260.4万元。其中一级、二级2700人，每人每年840元，计226.8万元；三级、四级800人，每人每年420元，计33.6万元。经费按四六分担，省级负担60%，计156.24万元；本级负担40%，计104.16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416.16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及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248.48	年度资金总额：416.16

		其中：财政拨款	1248.48	其中：财政拨款	416.1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1：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减轻重残家庭照护压力。目标2：着力解决低保家庭中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减轻家庭生活压力。			目标1：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减轻重残家庭照护压力。目标2：着力解决低保家庭中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减轻家庭生活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等级被评定为一级、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重度残疾人	≤4000人	数量指标	残疾等级被评定为一级、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重度残疾人	≤4000人
			残疾等级为一、二级困难的残疾人	≤2700人		残疾等级为一、二级困难的残疾人	≤2700人
			残疾等级为三、四级困难的残疾人	≤800人		残疾等级为三、四级困难的残疾人	≤800人
		质量指标	残疾人补贴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残疾人补贴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残疾人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残疾人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减轻重残家庭照护压力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减轻重残家庭照护压力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建立起家庭善尽义务、社会积极扶助、政府积极保障的责任共担格局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建立起家庭善尽义务、社会积极扶助、政府积极保障的责任共担格局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 项目概述。为六十年代精减职工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2) 立项依据。省财政厅 省民政厅于 2010 年 1 月

18 日，联合印发《关于调整我省六十年代精减下放退职职工有关救济政策的通知》(财社〔2010〕66 号)文件规定：从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我省已享受生活救济的六十年代精简下放退职职工(含职业制武装民警)的生活救济补助标准，由各市根据中央和省里政策规定，以及当地财力和群众生活水平，自行确定生活救济补助；具体标准可参照上年度城镇低保实际补差平均水平执行；所需经费按现行财政管理体制和资金渠道，由各市县(区)财政负担。

(3)实施主体。 宁国市民政局。

(4)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5)项目内容。 全市预计 2022 年各类农村定期生活救助对象 194 人(精简退职 121 人、三老人员 62 人、麻风病 2 人、40%退职 9 人)，月补助标准 690 元/人，结合提标测算，预算计需安排救助资金 161 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 161万。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宁国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83.0	年度资金总额:		161.0	
		其中:财政拨款	483.0	其中:财政拨款		161.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保障精简退职、三老人员、麻风病等特殊困难人员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需救助对象中精简退职人数	121人	数量指标	需救助对象中精简退职人数	121人
			需救助对象中三老人员人数	62人		需救助对象中三老人员人数	62人
			需救助对象中麻风病人数	2人		需救助对象中麻风病人数	2人
			需救助对象中40%退职人数	9人		需救助对象中40%退职人数	9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升特殊困难群体生活水平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升特殊困难群体生活水平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于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政府兜底保障社会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政府兜底保障社会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 9.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1) 项目概述。 用于实施农村低保，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2) 立项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第 649 号）、《安徽省最低生活保障办法》（安徽省人民政府令 第 268 号）、《关于加快最低生活保障城乡统筹的指导 意见》（皖民社救字[2018]28号）、《宣城市人民政府关于 公布 2021 年度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特困人员供养 基本生活标准的通知》（宣政秘〔2021〕34 号）。

(3) 实施主体。 宁国市民政局。

(4) 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 目前，我市农村低保对象为 7053 人 左右，2022 年保障对象拟增加 100 人，保障人数 7153 人，计划 7 月农村低保月补差水平提高至月人均 460 元， 考虑低保标准提高 8%，2022 年下半年城市低保补 差水平人均 496 元， 2022 年全年需支出低 保金 4102.96 万元（ $7153*460*6+7153*496*6=4102.96$  万）。 按照 2021 年本级预算与总预算比例

， $4102.96 \times 1137.45 / 4313.59 = 1081.91$  万，本级财政负担 1081.91 元，上级财政补助 3021.05 万元考虑 2021 年上级财政补助情况，本级财政负担 1439.78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 2663.18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 1439.78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319.34	年度资金总额:	1439.78		
		其中:财政拨款	4319.34	其中:财政拨款	1439.7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用于实施农村低保,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目标:用于实施农村低保,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全年救助农村低保对象7153人	7153人	数量指标	预计全年救助农村低保对象7153人	7153人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救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农村低保救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低保救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低保救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的基本权益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的基本权益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 10.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1)项目概述。 实施城市低保，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2)立项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六49号)、《安徽省最低生活保障办法》(安徽省人民政府令第二68号)、《关于加快最低生活保障城乡统筹的指导意见》(皖民社救字[2018]28号)、《宣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2021年度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特困人员供养基本生活标准的通知》(宣政秘〔2021〕34号)。

(3)实施主体。 宁国市民政局。

(4)起止时间。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5)项目内容。 我市城市低保对象为561人左右，考虑近两年保障对象人数成负增长态势，2022年保障对象拟维持560人，计划7月城市低保补差水平提高至月人均538元，考虑低保标准提高8%，2022年下半年城市低保补差水平月人均581元，2022年全年需支出低保金376万元(560\*538\*6+560\*581\*6=376万)。(其中天湖街道办事处5人，年保障金3.4万元)。按照2020年本级预算与总预算比例，本级财政负担321.42万，上级财政补助54.58万元。(376\*373.3/436.7=321.42万)。考虑2021年上级财政补助情况，本级财政负担331.81万元，上级财政补助44.19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 331.81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995.43	年度资金总额:	331.81
	其中:财政拨款	995.43	其中:财政拨款	331.81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用于实施城市低保，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目标：用于实施城市低保，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全年救助城市低保对象人数	560人	数量指标	预计全年救助城市低保对象人数	560人
		质量指标	低保救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低保救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低保救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低保救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995.43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331.8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的基本权益改善或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弱势群体的基本权益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 11.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经费

(1) 项目概述。 以保障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权益为目标，完善城市特困人员供养制度，促进城乡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2) 立项依据。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六49号）、《安徽省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皖民社救字〔2017〕129号）、《宣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2021年度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特困人员供养基本生活标准的通知》（宣政秘〔2021〕34号）。

(3) 实施主体。 宁国市民政局。

(4) 起止时间。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5) 项目内容。 1、我市农村特困对象为2123人，分散供养1229人，集中供养894人。预计2022年全市农村特困人员供养对象2170人，分散供养1256人，集中供养

人数为 914 人。计划 7 月农村分散特困财政补助标准为 715 元，农村集中特困财政补助标准为 827 元，考虑特困标准提高 8%及城乡统筹，2022 年下半年农村分散特困财政补助标准为 772 元，农村集中特困财政补助标准为 827 元 2022 年全年需支出农村特困保障金 2027.66 万元

( $914*827*12+1256*715*6+1256*772*6=2027.66$ 万)。按照 2020 年本级预算与总预算比例，

$2027.66*1451.5/2115.65=1391.14$  万，本级财政负担 1391.14 元，上级财政补助 636.52 万元.但考虑 2021 年上级财政补助情况，本财政负担 1523.9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 503.76 万元；2、2022 年预计完全丧失生活自理能力人数 170 人，部分丧失生活自理能 250 人，目前，农村半护理补贴标准每月 85 元，农村全护理补贴标准每月 120 元，考虑照料护理补贴标准提高 8%，农村半护理补贴标准每月 92 元，农村全护理补贴标准每月 120 元，预计根据有关规定，需安排照料护理补贴 52.08 万元

( $170*120*12+92*250*12$ )。

(6) 年度预算安排。 1575.98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宁国市民政局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727.94	年度资金总额:		1575.98	
		其中:财政拨款	4727.94	其中:财政拨款		1575.9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1:用于实施农村特困供养,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切实保障特困供养失能及半失能人员基本生活				目标1:用于实施农村特困供养,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切实保障特困供养失能及半失能人员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2022年全市农村特困人员供养人数	2170人	数量指标	预计2022年全市农村特困人员供养人数	2170人

		质量指标	农村特困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农村特困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农村特困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农村特困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年初预算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弱势群体基本权益改善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弱势群体基本权益改善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 12. 市社会(儿童)福利中心政府购买服务

(1) 项目概述。 为机构内集中供养人员提供基本生活保障，提高生活质量，充分保障社会弱势群体的权益。

(2) 立项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0]54号)；2、《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通知》；3、《宁国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宁政〔2015〕70号)；4、2015年12月17日市长办公会议纪要第13号。

(3) 实施主体。 宁国市社会福利院。

(4) 起止时间。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5) 项目内容。 市社会儿童福利中心供养对象共38人，其中城镇三无人员32人(含预估2022年预收流浪救助人员6人)孤残儿童6人，按照民政厅《安徽省特困人员供养机构安全工作规范》《安徽省儿童福利机构工作规程》人员配备比例最少须聘用人员22名，其中护理人员与失能老人的比例为1:3、与生活不能自理的儿童比例为1:1，共需护理人员16名，安全维修工、门卫、驾驶员

3个岗位以班组作业需工作人员 3 名，炊事员 2 名、管理员 1 名、以上聘用人员请政府购买服务。按照《市长办公会议纪要》第 1 号文，全年发放聘用人员工资共计：1104840 元(基本工资：2624 元×22 人×12 个月=692736 元， 加值班费：(112 元×6 个班)×22 人×12 个月)=177408 元， 单位承担社保费用：719 元/人/月×22 人×12 个月=189816④单位承担住房公积金：170 元/人/月×22 人×12 个月=44880)。

(6) 年度预算安排。 110.48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社会(儿童)福利在中心政府购买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民政局		实施单位		社会福利院	
项目属性		新建项目( )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32.0	年度资金总额：		110.48
		其中：财政拨款		332.0	其中：财政拨款		110.4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目标：提升社会福利院城市特困人员及孤残儿童供养保障水平。				目标：提升社会福利院城市特困人员及孤残儿童供养保障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人数	38人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人数	38人
			聘请工作人员人数	22人		聘请工作人员人数	22人
		质量指标	工作人员培训上岗率、工作人员能力符合率	符合	质量指标	工作人员培训上岗率、工作人员能力符合率	符合
			经费支出是否符合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符合		经费支出是否符合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符合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的时效性	每月月底前支付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的时效性	每月月底前支付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年初预算数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10.4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兜底保障社会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兜底保障社会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政府兜底保障持续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政府兜底保障持续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 (二) 机关运行经费。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2.64万元，比2021年预算(去年预算数53.75万元)减少21.11万元，下降39.27%，下降主要原因是减少支出，节约成本。

## (三) 政府采购情况。

宁国市民政局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7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64.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44.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7.63万元。

##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宁国市民政局固定资产总金额(原值)3132.16万元，较上年增加56.87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1944.35万元、通用设备572.26万元、专用设备443.14万元、其他资产172.41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7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有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有0台(套)。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购置费0万元。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宁国市民政局有33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7255.3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和其他资金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